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今日接到第一大股东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诚公司”)函告,获悉金诚公司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 股东及一致行 动人	质押股数 (万股)	质押开始 日期	质押到 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用途
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 责任公司	是	5,310	2018年2 月8日	2021年2 月2日	中信建投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17.13%	融资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金诚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30,99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66%;本次质押业务完成后,金诚公司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14,32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32%。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敦化市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质押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0日